

##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并于2016年8月22日下午在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16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亲自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文进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认真审议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【半年报全文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摘要详见巨潮网以及2016年8月23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】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【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以及2016年8月23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】。

三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【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以及2016年8月23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福建七匹狼

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】  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6年8月23日